

证券代码：301632

证券简称：广东建科

公告编号：2026-037

广东省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 本次股东会未出现否决提案的情形。
2. 本次股东会审议通过修改公司章程议案。
3. 本次股东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9月14日14:30
2.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9月14日的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9月14日的9:15至15:00的任意时间。
3. 会议方式：本次股东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4.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陈少祥先生
6. 会议出席情况：

（1）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89人，代表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294,645,413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0.3950%。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10人，代表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283,250,0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7.6725%；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79人，代表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11,395,413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7225%。

（2）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理人82人，代表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28,625,413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8390%。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理人3人，代表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17,230,0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1165%；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79人，代表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11,395,413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7225%。

（3）其他人员出席或列席会议情况

出席或列席本次会议的其他人员包括公司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董事候选人及公司聘请的北京市嘉源律师事务所见证律师。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会提案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表决结果如下：

提案 编码	提案名称	表决分类	同意		反对		弃权		回避		表决 结果
			股数（股）	比例	股数 （股）	比例	股数 （股）	比例	股数 （股）	比 例	
非累积投票议案											
1.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其附件的议案										
1.01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294,481,213	99.9443%	160,700	0.0545%	3,500	0.0012%	0	0%	通过
		其中，中小 股东的表决 情况	28,461,213	99.4264%	160,700	0.5614%	3,500	0.0122%	0	0%	通过
1.02	关于修订《股东会议 事规则》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294,478,213	99.9433%	163,700	0.0556%	3,500	0.0012%	0	0%	通过
		其中，中小 股东的表决 情况	28,458,213	99.4159%	163,700	0.5719%	3,500	0.0122%	0	0%	通过
1.03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 事规则》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294,475,213	99.9422%	166,700	0.0566%	3,500	0.0012%	0	0%	通过
		其中，中小 股东的表决 情况	28,455,213	99.4054%	166,700	0.5823%	3,500	0.0122%	0	0%	通过
累积投票提案											
提案	提案名称	表决分类	选举票数					比例		表决	

编码					结果
2.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2.01	选举陈少祥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总表决情况	283,262,620	96.1368%	当选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	17,242,620	60.2354%	当选
2.02	选举谢晓锋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总表决情况	283,261,022	96.1362%	当选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	17,241,022	60.2298%	当选
2.03	选举陈鹏飞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总表决情况	283,251,018	96.1328%	当选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	17,231,018	60.1948%	当选
2.04	选举卓建著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总表决情况	283,261,014	96.1362%	当选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	17,241,014	60.2297%	当选
2.05	选举黄晓燕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总表决情况	283,261,027	96.1362%	当选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	17,241,027	60.2298%	当选

		情况			
3.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3.01	选举胡志勇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总表决情况	283,261,022	96.1362%	当选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	17,241,022	60.2298%	当选
3.02	选举郭天武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总表决情况	283,261,017	96.1362%	当选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	17,241,017	60.2298%	当选
3.03	选举常好诵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总表决情况	283,261,034	96.1362%	当选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	17,241,034	60.2298%	当选

1. 提案 1.00 属于特别决议事项，获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审议通过。

2. 会议以累积投票方式选举陈少祥先生、谢晓锋先生、陈鹏飞先生、卓建著先生、黄晓燕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选举胡志勇先生、郭天武先生、常好诵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自本次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 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市嘉源律师事务所；

2. 见证律师姓名：周书瑶、王梅；

3. 结论性意见：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 广东省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决议；

2. 北京市嘉源律师事务所关于广东省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广东省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9 月 14 日